

十里乡人民政府文件

十政发〔2024〕43号

十里乡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农村积存垃圾集中排查 清理整治的通知

各行政村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学习践行“千万工程”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安排部署，进一步规范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工作，彻底清理农村积存垃圾，有效解决生活垃圾乱堆乱倒问题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从2024年10月起，利用2个月时间集中排查、清理整治农村积存垃圾，实现农村积存垃圾全部清零，做到清理村庄内外整洁有序，垃圾收运体系稳定运行，村庄面貌明显改善。

二、整治范围

全乡 12 个行政村 108 个自然庄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(一) 全面排查 (2024 年 10 月 8 日前)。以村为单位对村庄内外、道路沿线、河道沟塘等地开展全面排查，对存在的陈年垃圾堆放点、临时垃圾堆放点、乱堆乱倒垃圾点进行分类登记，摸底垃圾点位置、数量、体量等具体情况，于 10 月 8 日前将排查情况电子版和纸质版上报乡环卫办张振武处。

(二) 集中整治 (2024 年 11 月 10 日前)。根据排查情况，按照就近处置的原则，分类进行整治，原则上符合就地填埋条件的立即覆土填埋；没有就地填埋条件的积存点可转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置 (限生活垃圾)，或清理至合适地点进行集中填埋处理，有条件的填埋点还可以进行绿化靓化硬化，具体整治工作下一步根据排查情况，另行安排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村要高度重视农村积存垃圾治理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对辖区内积存垃圾开展地毯式排查，排查工作要认真细致，逐条登记台账并留存影像资料，同时加强生活垃圾长效运行管理，实现垃圾定时收集、定点投放、收运及时，杜绝一边治理一边产生的情况，彻底杜绝新的积存点出现。

附件：十里乡 2024 年农村积存垃圾集中排查清理整治摸底表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:

十里乡 2024 年农村积存垃圾集中排查清理整治摸底表

填报单位 (盖章):

年 月 日

行政村	积存点位置	体积 M ³	垃圾类型		拟整治方式			完成时间	责任人	备注
			生活	建筑	就地填埋	运中转站	选址填埋			

支部书记签字:

排查人员:

